

证券代码：600068

证券简称：G 葛洲坝

公告编号：2006-025

##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交易概况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收购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六公司）持有的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70%的股份，交易金额人民币 1716.62 万元。由于葛洲坝六公司和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 （一）收购方：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电力工业部电政法[1996]907 号文批准，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7]34 号文批复同意，由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独家发起，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7 年 5 月 21 日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已颁发注册号为 420000110096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葛洲坝大酒店，法定代表人杨继学。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186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188 号文批复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股票于 1997 年 5 月 26 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资本 105,160 万元，公司总股本 105,160 万股，已流通股份：A 股 105,160 万股，其中 691,600,058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经营范围：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五倍的各种类型水利水电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工程的施工。工程内容包括：不同类型的大坝、电站厂房、引水和泄水建筑物、通航建筑物、基础工程、导截流工程、砂石料生产、水轮发电机组、输变电工程的建筑安装；金属结构制作安装；压力钢管、闸门制作安装；堤防加高加固、泵站、涵洞、隧道、施工公路、桥梁、河道疏浚、灌溉、排水工程施工；可承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水泥、磷化工产品(不含黄磷及其相关的化学危险品)生产销售；建筑安装设备的购销和租赁；水电站、水利工程、交通工程的投资与开发；房屋租赁；普通货运；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止 200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33,094.70 万元，净资产 348,074.11 万元。200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64,511.53 万元，净利润 6,297.54 万元，2006 年 1-3 月主营业务收入 39,610.69 万元，净利润 577.8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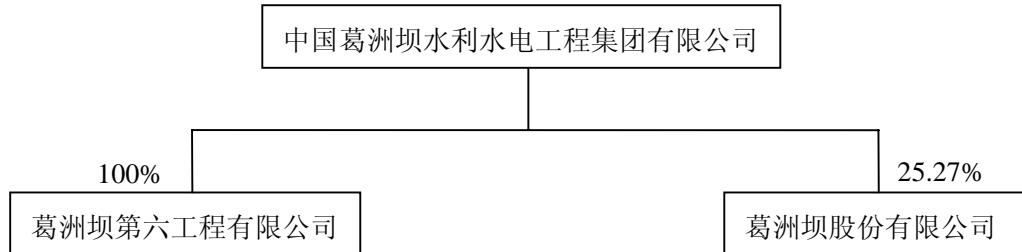
## （二）出售方：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5 日，法定代表人黄兴龙，办公地址为湖北省宜昌市樵湖二路 14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经营范围为承包各类水利水电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安装、土石方挖填、各级公路工程和桥梁工程施工、港口与海岸工程的施工；经营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润滑油、百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房屋出租。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81

亿元，总负债 3.38 亿元，净资产为 1.39 亿元，2005 年度净利润为 1804.26 万元。

### (三) 关联关系树状结构图

截至 2006 年 7 月 12 日，本次关联交易有关各方的关联关系如下：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葛洲坝六公司持有的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6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注册地址张家界市大庸桥且住岗，法定代表人黄兴龙。股东为葛洲坝六公司和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其中葛洲坝六公司占 70% 股份、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占 30% 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为：水电、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水产养殖、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零售。

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的主要资产为木龙滩水电站，负责对木龙滩水电站的经营管理。木龙滩水电站位于湖南省澧水中游张家界市境内永定区大桥办事处且住岗村朱家河（在市区内），距市中心 2 公里、张家界火车站 7 公里、飞机场 2 公里，是澧水流域规划建设的第六级水电站。电站由拦河坝（混凝土重力低闸坝、设有 16 孔泄洪闸）、发电厂房组成。电站装机 15MW(2\*7.5MW)，设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6478 万 kw.h，2002 年 11 月第一台机组投产发电，2003 年 11 月第二台机组投产发电，项目实际完成总投资为

16330 万元。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06 年 3 月 31 日，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总资产为 16145 万元、总负债为 14049.73 万元、净资产为 2095.27 万元。

#### 四、定价及资金支付情况

##### （一）定价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 2006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葛洲坝六公司持有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 70% 的股份，实际缴付出资额 1716.62 万元。本次交易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葛洲坝六公司实际缴付出资 1716.62 万元为交易价格。

##### （二）资金支付情况

本次交易以现金支付。具体如下：

- 1、协议生效之日起 5 日内，收购方向出售方支付 10% 即 172 万元；
- 2、葛洲坝六公司完成对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财务、经营管理、工程结算、设计文件、监理检测验收、施工原始记录等资料的移交，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收购方向出售方支付 70% 即 1202 万元；
- 3、葛洲坝六公司完成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富余人员安置、占用及使用资产的相关法律手续后，收购方向出售方支付 20% 即 342.62 万元。

####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水电项目作为清洁能源，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张家界水电开发公司 70% 的股权，从而直接控制了木龙滩水电站，提高了水力发电业务在公司产业结构中的比重，符合公司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就此项关联交易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沟通,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清泉先生、李光忠先生、刘德富先生、韩世坤先生、石从科先生在认真研究交易双方拟定的协议、审计报告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就有关情况向公司人员进行询问后,对此次股权收购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所确定的股权出售方实际缴付出资额作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股权收购关联交易。

## 七、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6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9名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此项关联交易。

## 八、备查文件

- 1、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与葛洲坝六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 3、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信审字[2006]第 0436 号对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6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七月十四日

#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06)第 0436 号

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4年12月31日、2005年12月31日、2006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1-3月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2005年度、2006年1-3月的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4年12月31日、2005年12月31日及2006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04年度、2005年度及2006年1-3月的经营成果以及2005年度、2006年1-3月的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立新

中 国 · 武 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勇波

2006年6月22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号	2006年3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311,352.79	756,543.33	890,098.38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2	84,342.64	3,555,610.98	1,076,371.20
其他应收款	3	570,108.82	1,840,460.62	-3,277,655.21
预付账款	4	8,786,726.35	8,875,926.35	6,487,818.61
应收补贴款				
存 货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52,530.60	15,028,541.28	5,176,632.98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5	160,020,259.38	142,974,328.79	135,823,062.85
减：累计折旧		8,322,820.21	7,312,927.39	3,634,056.15
固定资产净值		151,697,439.17	135,661,401.40	132,189,006.70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51,697,439.17	135,661,401.40	132,189,006.70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161,449,969.77	150,689,942.68	137,365,639.6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06年3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7,185,179.41	3,759,438.92	9,971,334.22
预收账款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95,939.62	84,304.94	-38,498.57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8	537,179.01	577,384.21	836,026.66
其他应交款				
其他应付款	9	67,878,966.01	54,531,547.77	54,650,507.49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0	19,800,000.00	34,800,000.00	
其它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497,264.05	108,752,675.84	80,419,369.80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34,8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34,800,000.00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40,497,264.05	128,752,675.84	115,219,369.80
<b>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12	22,801,624.51	22,801,624.51	22,801,624.5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13	-1,848,918.79	-864,357.67	-655,354.63
股东权益合计		20,952,705.72	21,937,266.84	22,146,269.8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1,449,969.77	150,689,942.68	137,365,639.6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 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号	2006年1-3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3,149,882.85	12,704,979.85	11,912,192.4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1,000,126.62	3,574,358.22	3,395,576.5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5,097.02	93,426.00	176,141.11
二、主营业务利润		2,134,659.21	9,037,195.63	8,340,474.74
加：其他业务利润				
减：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752,173.67	2,555,690.50	2,269,354.14
财务费用	3	2,367,046.66	6,690,508.17	6,726,475.23
三、营业利润		-984,561.12	-209,003.04	-655,354.63
加：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984,561.12	-209,003.04	-655,354.63
减：所得税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五、净利润		-984,561.12	-209,003.04	-655,354.6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64,357.67	-655,354.63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848,918.79	-864,357.67	-655,354.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848,918.79	-864,357.67	-655,354.6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1,848,918.79	-864,357.67	-655,354.6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06年1-3月	200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428,532.08	14,46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现金流入小计	4	5,428,532.08	14,46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14,208.22	943,51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81,712.71	1,485,280.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79,333.42	1,612,179.85
现金流出小计	9	1,175,254.35	4,040,97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253,277.73	10,419,02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现金流入小计	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2,331,421.61	23,862,076.0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出小计	20	2,331,421.61	23,862,07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2,331,421.61	-23,862,076.08
三、筹资流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2		
吸引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15,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15,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2,367,046.66	6,690,508.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17,367,046.66	6,690,50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367,046.66	13,309,49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33	-445,190.54	-133,555.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编制单位：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06年1-3月	2005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	-984,561.12	-209,003.04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固定资产折旧	59	1,000,126.62	3,574,358.22
无形资产摊销	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2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5		
财务费用	66	2,367,046.66	6,690,508.17
投资损失(减：收益)	6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68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0	3,318,026.66	617,964.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1	-1,447,361.09	-254,798.66
其 他	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	4,253,277.73	10,419,029.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74		
债务转为资本	7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7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78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311,352.79	756,543.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756,543.33	890,098.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445,190.54	-133,555.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 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 一、公司概况

1999年1月20日，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与张家界市永定区供电公司（后更名为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出资3000万元设立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公司。其中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70%，张家界市永定区供电公司出资比例为30%。1999年12月6日，公司领取张家界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8001000468。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280.16万元。公司投资建造的木龙滩电站是澧水流域规划的第六级水电站，总装机15MW(2\*7.5MW)，2002年11月第一台机发电，2003年11月第二台机投产发电。

公司住址：张家界市大庸桥且住岗

法定代表人：黄兴龙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水产养殖、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零售。

###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 2、会计年度：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公司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
-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持有期限短（从购买日至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坏账核算方法：公司采用备抵法提取，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如下：

账 龄	比例 (%)
半年以内(含半年,下同)	0
半年—一年	5
一年—二年	8
二年—三年	10
三年—四年	20
四年—五年	30
五年以上	8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如债务单位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期内无法偿付债务的，以及其它足以证明应收款项可能发生损失的证据的）可全额提取坏账准备。

坏账按以下原则进行确认：

- (1)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2)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3)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可以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

7、存货核算方法

- (1)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和在产品。
- (2) 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购进按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发出和领用存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领用和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4) 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8、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 (1)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

公司对外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相关税费入账。

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虽在 50%以下但有实际控制权的单位，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上（含 20%），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 9、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为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在取得时，应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年限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大坝及构筑物	40	0	2.50
机器设备	40	0	2.50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其他	5-10	5	9.50-19.00

## 10、收入确认原则

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以公司上网发电量并取得湖南省张家界电业局的结算单并开具销售发票，确认收入实现。

1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12、利润分配方法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 (3) 提取法定公益金 5%
- (4) 提取任意公积金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5) 分配股利

### 三、税项

- 1、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6%。
- 2、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计提并缴纳；
- 3、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计提并缴纳；
- 4、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3%计提并缴纳。

###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6 年 3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元)		(元)	
现 金	56,960.61		31,791.06	
银行存款	254,392.18		724,752.27	
合 计	311,352.79		756,543.33	

##### 2、应收账款

账 龄	2006 年 3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元)	比 例 (%)	金 额 (元)	比 例 (%)
6个月以内	84,342.64	100	3,555,610.98	100
合 计	84,342.64	100	3,555,610.98	100

注：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97.63%，系公司收回电费所致。

### 3、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6年3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6个月以内	570,108.82	100	1,840,460.62	100
合计	570,108.82	100	1,840,460.62	100

注：（1）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69.02%，系公司收回施工电费所致。

（2）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葛洲坝集团机电安装公司 78,945.00 元

### 4、预付账款

账龄	2006年3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年以内	8,786,726.35	100	8,875,926.35	100
合计	8,786,726.35	100	8,875,926.35	100

注：主要账户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葛洲坝集团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69,368.56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厂	1,483,200.00
南瑞集团	1,384,200.00
武汉变压器厂	844,000.00
葛洲坝集团机电安装公司	748,855.95
合计	6,529,624.51

###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别	2005年12月31日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06年3月31日 (元)
(1) 固定资产原价				
大坝及电站附属设施	142,397,959.36	17,045,930.59		159,443,889.95



类别	2005年12月31日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06年3月31日 (元)
运输设备	365,548.43			365,548.43
其他	210,821.00			210,821.00
合计	142,974,328.79	17,045,930.59		160,020,259.38
(2) 累计折旧				
大坝及电站附属设施	6,969,934.79	1,000,126.62		7,970,061.41
运输设备	214,883.64	4,354.14		219,237.78
其他	128,108.96	5,412.06		133,521.02
合计	7,312,927.39	1,009,892.82		8,322,820.21
(3) 固定资产净额	135,661,401.40			151,697,439.17

注：(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系由在建工程估计转入，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2) 截止 200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运输设备中有原值为 221,610.00 元的桑塔纳轿车所有权人为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 6、短期借款

借款人	借款期限	金额 (元)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农业银行三峡分行珍珠路分理处	2006.3.29-2007.3.29	15,000,000.00	5.58%	信用
合计		15,000,000.00		

注：该借款方式为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 7、应付账款

账龄	2006年3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年以内	17,185,179.41	100	3,759,438.92	100
合计	17,185,179.41	100	3,759,438.92	100

注：（1）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357.12%，主要系将货已至，未记入工程成本的设备款、工程款暂估入账所致。

（2）应付账款余额中有应付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公司（葛洲坝机械厂）2,080,300.00 元，应付葛洲坝集团机电安装公司 800,000.00 元

## 8、应交税金

税 种	2006 年 3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元)	(元)
增值税	548,680.78	588,862.48
其他	-11,501.77	-11,478.27
合 计	537,179.01	577,384.21

## 9、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06 年 3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元)	(%)	(元)	(%)
1 年以内	67,878,966.01	100	54,531,547.77	100
合 计	67,878,966.01	100	54,531,547.77	100

注：其他应付款余额中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款项 65,668,512.59 元，其中含以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为借款主体的借款 65,000,000.00 元，根据本公司与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该款项转借给本公司使用，并承担借款利息。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张家界木龙滩项目部质保金 735,383.33 元，应付葛洲坝集团机电安装公司质保金及机械使用费 123,181.00 元

## 10、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款人	借款期限	金 额 (元)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界市永定支行	2001.4.28-2006.4.27	19,800,000.00	6.633%	质押 (收费权质押)
合 计		19,800,000.00		

## 11、长期借款

借款人	借款期限	金 额 (元)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界市分行	2005.1.31-2012.1.30	20,000,000.00	7.038%	信用
合 计		20,000,000.00		

##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7,166,152.54	57.22
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	5,635,471.97	18.78
合 计	22,801,624.51	76.00

注：(1) 1999年1月20日，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与张家界市永定区供电公司签署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出资3000万元设立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公司。其中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70%，张家界市永定区供电公司出资比例为30%。

(2) 公司注册资本业经慈利腾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3月17日出具湘慈审验永字(2000)年第04号验资报告审验。

(3)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实际出资情况为：2005年1月15日，按照出资协议以现金缴付出资款10,000,000.00元，2001年6月1日，将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的实物资产7,116,152.54元缴付出资。至此，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实际缴付出资额为17,116,152.54元，实际出资比例为57.05%。

(4) 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出资情况为：2005年1月15日，按照出资协议以现金缴付出资款2,500,000.00元；2000年8月-2002年8月，以应收木龙滩电站施工用电电费缴付出资1,335,471.97元；2005年5月26日，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知，将其于2001年2月13日对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公司的借款1,800,000.00元自2001年8月13日起转为该公司的对本公司的出资。

至此，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缴付出资额为5,635,471.97元，实际出资比例为18.78%。

###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6年3月31日 (元)	2005年12月31日 (元)
本期净利润	-984,561.12	-209,003.04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864,357.67	-655,354.63
可供分配利润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848,918.79	-864,357.67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未分配利润	-1,848,918.79	-864,357.67

### (二) 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 1、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6年1-3月 (元)	2005年度 (元)
发电收入	3,149,882.85	12,704,979.85
合 计	3,149,882.85	12,704,979.85

#### 2、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6年1-3月 (元)	2005年度 (元)
发电成本	1,000,126.62	3,574,358.22
合 计	1,000,126.62	3,574,358.22

#### 3、财务费用

项 目	2006年1-3月 (元)	2005年度 (元)
利息支出	2,367,639.10	6,702,357.14
减：利息收入	592.44	11,848.97
合 计	2,367,046.66	6,690,508.17

##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1、关联方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类型或性质	法定代表人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樵湖二路14号	承包各类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施工等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	黄兴龙

####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数 (万元)	本年增加数 (万元)	本年减少数 (万元)	期末数 (万元)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3) 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数 (元)	比例 (%)	期末数 (元)	比例 (%)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7,166,152.54	57.22	17,166,152.54	57.22

注：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出资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四、13 实收资本。

####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类型或性质	法定代表人
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张家界市永定区回龙路70号	小水利发电；电力设备、路灯安装维修；小件电器材料加工；电力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劳保用品购销；电力电器校正、检测；工艺品生产及购销	公司股东	有限责任	陈莹

## 2、关联方交易

### (1) 委托借款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农业银行三峡分行珍珠路分理处向公司贷款 15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5.58%。

### (2) 提供资金

截止 2006 年 3 月 31 日，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 6500 万元，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及手续费。

##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A、应收账款

项 目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2006年3月31日 (元)	2005年12月31日 (元)	2006年3月31日 (%)	2005年12月31日 (%)
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4,342.64	3,555,610.98	100	100

### B、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2006年3月31日 (元)	2005年12月31日 (元)	2006年3月31日 (%)	2005年12月31日 (%)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66,403,895.92	51,085,885.05	97.83	93.68

## 六、或有事项和承诺事项

2000 年 3 月 7 日，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特别清算委员会将评估值为 12,027,083.41 元的资产委托给本公司管理。由于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清算工作的中止，除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将简易工棚在内的五项（评估值为 7,166,152.54 元）财产执行给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公司外，截至本报告日，作为资产受托管理方，本公司可能存在向原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为清偿债务的义务。

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八、1”。

##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01年4月28日,本公司以电费收费权出质向中国工商银行张家界市永定支行借款19,800,000.00元,该借款已于2006年4月27日到期。本公司于2006年4月26日还款100万元,逾期未偿还借款本金18,800,000.00元。

## 八、其他重要事项

1、1995年,经张家界市计划委员会批准,由中港合资武汉侨海实业有限公司、张家界永定区供电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中外合资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公司,投资建造木龙滩电站。1998年,因工程款及资金纠纷,电站项目施工单位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公司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998年9月15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1998)湘法经二初字第18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款项12,828,713.37元、并偿经济损失4,221,686.58元。

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01年2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00)经终字第95号终审判决,判令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赔偿原告经济损失4,221,686.58元,支付原告垫资款、工程款8,510,314.36元,合计12,732,000.94元。

1998年12月22日。张家界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张外经贸(1998)42号文批复,撤销原中外合资湖南省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公司。

1999年11月21日,张家界市永定区审计事务所向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特别清算委员会提交张定审事估字(1999)13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包括1976-1977年修建的房屋8栋在内的11项资产评估值为12,027,083.41元。其后清算工作因故中止。2000年3月7日,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特别清算委员会将评估值为12,027,083.41元的资产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并称允许作为注册资本使用。公司未将其纳入会计报表核算。

2002年3月21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2001）湘高法执字第15号裁定书，将评估值为7,166,152.54元的财产执行给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公司。公司将该执行财产增加了资产，同时相应增加了公司注册资本。截至本报告日，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尚有依法享有的对张家界木龙滩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5,565,848.40元尚未得到执行。

2、2000年3月17日，慈利腾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慈审验永字（2000）年第04号验资报告审验，称本公司实收资本为3000万元。据此，公司在张家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股东实际缴付出资款22,801,624.51元，占全部应缴出资额的比例为76%。其中，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实际缴付出资额为17,116,152.54元，其未缴应认缴出资金额为3,883,847.46元；张家界永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缴付出资额为5,635,471.97元，其中，2000年8月-2002年8月，该公司将应收木龙滩电站施工用电电费缴付出资1,335,471.97元尚未得到该股东的确认，其未缴应认缴出资金额3,364,528.03元。

3、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所占用或使用的资产中，尚有评估值为4,860,930.87元的，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在内的资产，上述委托管理资产未入账。另外，除2006年5月10日已办理国有划拨土地使用证的7,333.3平方米土地外，公司占有或使用的房屋及土地亦未取得房产证、国有土地使用证等权证。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拟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收购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收购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0%的股份。由于葛洲坝六公司和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此项交易为关联交易。公司在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征求独立董事意见，我们认为：

此次收购的木龙滩水电站资产符合公司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公司已聘请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交易双方经协商已拟定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的资料齐备，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

李光忠

李清泉

刘德富

韩世坤

石从科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六年七月十日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收购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0% 的股份，交易金额人民币 1716.62 万元。此项交易为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研究交易双方拟定的协议、审计报告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就有关情况向公司人员进行询问后，对此次股权收购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关联交易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葛洲坝六公司对张家界葛洲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实际缴付出资 1716.62 万元为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2、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

李光忠

李清泉

刘德富

韩世坤

石从科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六年七月十二日